

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1 号文《关于同意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63.7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44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7,712.1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8,727.84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1]100Z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募投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整体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025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05.2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776.07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048.23 万元（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超出“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投资项目所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的余额为 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净额为 1.07 万元。因公司募投项目已整体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公

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完成注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3 月 9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6,44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712.16
二、募集资金净额	68,727.8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9,070.87
本年度使用金额	705.21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73
其他-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益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52.5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02.54
其他-具体说明	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在募集资金的管理工作中，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

2021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与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¹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¹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现变更名称为上海科创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30010000003178)；2021年4月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910201610203）；2021年4月15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新桥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200004319020364082）；2021年4月15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04490467）；2021年4月15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41994500039885694）；2021年4月1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³和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910201610800）。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新桥支行	0200004319020364082	0.00	已注销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10201610203	0.00	已注销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110910201610800	0.00	已注销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2000004199450003988569	0.00	已注销

²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现变更名称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³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现变更名称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公司		4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03004490467	0.00	已注销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科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30010000003178	0.0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776.0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5 年度，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3 月 9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	协定存款	2024/11/21	2025/3/11	2024/3/1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9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北京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协定存款	-	-	2024/11/21	2025/3/11	-	-	-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发布《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52.55万元（最终转出金额为252.57万元，差异是由账户结息以及手续费所致）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3月9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252.57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	252.57	用于补流	--	--	--	--	--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并从公司长远规划等角度考虑，经审慎分

析和认真研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其中“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由2024年3月变更为2025年3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青云科技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特此公告。

青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3 月 9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5.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776.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73,391.26	31,048.82	31,048.82	593.28	31,924.32	875.50	102.82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14,070.26	3,510.31	3,510.31	111.92	3,683.04	172.73	104.92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项	研发项目	不适用	16,354.52	19,168.71	19,168.71		19,168.71		100.00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不适用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8,816.04	68,727.84	68,727.84	705.21	69,776.07	1,048.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并从公司长远规划等角度考虑，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其中“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全域云技术研发项目”、“云网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由 2024 年 3 月变更为 2025 年 3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